# 审计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》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和中共山丹县委审计委员会批准的《2021年度全县重点审计项目计划》，我局决定派出审计组，自2022年1月4日起，对你单位负责组织实施的2020年度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建设专项资金进行审计。必要时将追溯到相关年度或者延伸审计有关单位。 审计组组长：陈文芳，审计组成员：张 佩 周 兵。审计人员在审计中坚持客观公正，实事求是，不隐瞒事实，保守被审计单位的相关秘密，并受理对被审计人员的举报，同时接受群众对审计组工作人员的监督。
   审计组工作地点：山丹县公安局办公室

审计涉及事项举报电话：18293631002

审计人员执纪举报电话：（0936）2721277

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特此公告

中共山丹县委审计委员会办公室  山丹县审计局

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2022年1月4日